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宇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高宇明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高宇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高宇明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春生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财务总监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高宇明 |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 2026年7月3日 | 2028年8月14日 | 工作调动 |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高宇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高宇明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的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宇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高宇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高宇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二、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春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胡春生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胡春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4 日

附件：

胡春生先生简历

胡春生，男，1971年2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财务部预算处副处长、财务部成本价格处处长，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贵州航天技术研究院）（贵州航天管理局）（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航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拟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春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